

# 臺北市中山區公所111年8月份市容會報紀錄

時間：111年8月24日上午10時0分

地點：視訊會議

主席：李區長美麗

紀錄：黃琮洵

出席單位及人員：如簽到表

## 一、主席致詞(略)

## 二、本月份提案討論

## 三、上月份提案處理情形報告

案號	提案單位	案由	答覆機關 日期文號及處理情形	處理等級	主席裁示
11102 提案2	行政里辦公處/鄭春華里長	<p>建請改善里內路面品質</p> <p>說明：本里道路路面常因遇雨後又開始出現裂縫及坑洞，建請儘速改善路面品質。</p> <p>路段： 1. 農安街雙邊(松江路與農安街口至農安街與建國北路三段路口) 2. 農安街271巷</p>	<p><b>新工處111年2月17日北市工新養字第1113012422號</b> 有關農安街雙側改善，本處先以零星修繕方式處理，後續更新再編列於112年預算；另農安街271巷目前台電申請挖掘更換管線工程，預計本年度7月底前路面重新鋪設完成。</p> <p><b>新工處111年2月18日行政里辦公處現場表示：</b>建議於10月底前施作完成。</p> <p><b>新工處111年4月15日北市工新養字第1113032280號</b> 有關農安街雙向路面改善，本處已針對路面龜裂破損部分先以零星修繕方式處理完成，後續更新將再編列於112年預算；另農安街271巷目前台電申請挖掘更換管線工程，預計本年度7月底前路面重新鋪設完成。</p> <p><b>新工處111年8月12日北市工新養字第1113068440號</b> 建請改善農安街(松江路與農安街口至農安街與建國北路3段路口)及農安街271巷路面品質案，有關農安街雙向路面改善，本處已先針對路面龜裂破損部分以零星修繕方式</p>	B	<p>1. 有關雙向路面改善部分，解除新工處列管。</p> <p>2. 另有關農安街271巷申請挖掘更換管線工程，增列工務局道管中心為權責單位。</p> <p>3. 本案持續列管。(工務局道管中心)</p>

			處理完成，後續更新將再編列於112年預算；另農安街271巷目前台電申請挖掘更換管線工程進度，茲因組織調整異動已變更列管工務局道管中心辦理。		
11006 -提案 2	力行里辦公處/沈銀德里長	興富發建設公司建設之新大樓，車道出入口位置不適當，建議勿設置於長安東路二段201巷內。  權責單位：更新處	<p><b>110.7.28力行里辦公處及社區總幹事現場表示：</b>興富發建設公司建設之大樓車道出入口位置不適當，建議勿設置於長安東路二段201巷內(6米巷，巷弄狹小，無法承受龐大之交通流量，建請停車場出入口調整由復興北路或長安東路出入)。</p> <p><b>更新處111年7月12日北市都新秘字第1116018861號函</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查本案地點係屬本府109年2月13日核准「劃定臺北市中山區長安段一小段345地號等18筆土地為更新單元」；次查本案實施者於109年3月3日業依都市更新條例第32條規定擬具「擬訂臺北市中山區長安段一小段345地號等18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申請報核，業經110年3月25日本市第468次都市更新及爭議處理審議會審議通過在案，並於110年7月7日府都新字第11060060842號函核定公告實施，先予敘明。</li> <li>2. 另設計方面考量主要幹道和街角廣場之商業空間延續性，以及行人通行安全性，若於復興北路規劃停車場出入口，路口停等紅燈車隊及通過車輛易造成進出困難情形；若於長安東路規劃停車場出入口，因屬鄰近路口處，尖峰小時車輛進入路段通行車速快，具有一定危險性。因此本案檢討於次要道路長</li> </ol>	B	本案持續列管。 (更新處)

			<p>安東路 201 巷設置停車場出入口，同時將 6 公尺巷道拓寬至 8 公尺，並於基地內部留設緩衝空間，亦依據幹事會審查建議，將汽機車整合為一處，本案交通配置設計已通過都市設計審議，並業經本市第 468 次都市更新及爭議處理審議會通過在案。</p> <p>3. 查依 110 年 7 月市容會報會議決議，請本處評估里辦公處建議併做妥適之處理，為利本更新案圓滿進行，本處業於 110 年 8 月 5 日北市都新事字第 1106019855 號函轉會議決議請實施者再妥予溝通協調。</p> <p>4. 再查依 110 年 8 月份市容會報會議決議，本處於 110 年 9 月 14 日邀集相關局處辦理現場會勘討論本議題，會議記錄於 110 年 9 月 27 寄發。另基於敦親睦鄰原則，本處亦於 110 年 10 月 21 偕同實施者向該里里長詳予溝通說明，俾使案件圓滿順利。</p> <p>5. 次查實施者於 111 年 6 月 27 日召開變更事業計畫自辦公聽會，並於 111 年 7 月 4 日擬具「變更臺北市中山區長安段一小段 345 地號等 18 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申請報核，尚未辦理公辦公聽會。</p>		
11001 -提案 5	聚盛里辦公處/ 舒穎臺里長	<p>錦州公宅基地旁列管保護樹木移除案。</p> <p>依據109年12月31日工務局案件協調會議紀錄：</p> <p>1. 請文化局協助新工處送審樹保計</p>	<p><b>文化局110年9月 mail 答覆：</b></p> <p>1. 有關「錦州街基地公共住宅西南側道路新築工程」受保護樹木移植與復育計畫業經 110 年 8 月 31 日臺北市樹木保護委員會第 12 屆第 8 次委員會決議「修正後通過」，請申請單位(新工處)依委員建議</p>	A	本案解除列管。

		<p>畫。</p> <p>2. 請新工處再洽工務局其他工程處提供可供老樹移植地點。</p> <p>3. 本案改列區公所市容會報列管。</p>	<p>事項修正計畫書圖內容後，至本局辦理核定。</p> <p>2. 建請解除列管。</p> <p><b><u>新工處110年9月13日北市工新養字第1103086723號</u></b></p> <p>錦州公宅基地旁列管保護樹木移除案，文化局業於110年9月7日檢送110年8月31日召開臺北市樹木保護委員會審議，會議紀錄內容有關本案為「本案『修正後通過』，請申請單位依委員建議事項修正計畫書圖內容，並於會議紀錄文到30日內，備5份計畫書至文化局辦理核定。」。本處後續將依會議紀錄期程內辦理。</p> <p><b><u>新工處110年10月25日現場表示</u></b>：本案樹木移植作業預計於110年12月底移植完成。</p> <p><b><u>110年11月18日北市工新養字第1103107744號</u></b></p> <p>錦州公宅基地旁列管保護樹木移除案，文化局業於110年10月14日核定本案受保護樹木移植與復育計畫，另本處已委託公園處代辦受保護樹木移植工程，後續儘速依文化局核定受保護樹木移植與復育計畫期程辦理樹木移植工程。</p> <p><b><u>台電111年1月17日 e-mail 答覆</u></b>：本處已於110年6月28日會同文化局葉技師，並委由廠商作樹木維護修剪，建議解除列管。</p> <p><b><u>新工處111年1月19日北市工新養字第1113005426號</u></b></p> <p>錦州公宅基地旁列管保護樹木移除案，文化局業於110年10月14日核定本案受保護樹木移植與復育計畫，另本處已委託公園處代辦受保護樹木移植工程，後續由公園處依核定受保護樹木移植與復育計畫期程辦理樹木移植，建請改列管公園處。</p>		
--	--	--	--	--	--

			<p><b><u>公園處111年2月7日</u></b>          本案預計於110年12月底進行第一次斷根作業，並預計於111年5月後進行第二次斷根。</p> <p><b><u>公園處111年2月18日現場表示：</u></b>本案已於111年1月7日完成第一次斷根，後續須觀察受保護樹木養根狀況，進行第二次斷根後再移植。</p> <p><b><u>公園處111年3月25日北市工公護字第1113015379號：</u></b>本案預計於5月進行第2次斷根。</p> <p><b><u>公園處111年4月20日現場表示：</u></b>本案預計於5月進行斷根作業後45-60日內進行移除作業。</p> <p><b><u>公園處111年6月：</u></b>已於111年5月10日完成第2次斷根，養根期為45-60日，完成後再報文化局核備後，即進行移植工作。</p> <p><b><u>公園處111年7月22日現場說明：</u></b>          本案訂於7月29、30日進行移植作業，並訂於7月31日復舊。</p>		
10906 -提案 9	松江里辦公處	建請於錦州街（錦州街241巷至建國北路2段）兩側電桿地下化，路燈移致不影響行人走路的位置，店家直立招牌凸出改善，以利行人通行。	<p><b><u>110年11月18日北市工新養字第1103107744號</u></b>          有關錦州街(錦州街241巷至建國北路2段)兩側電桿地下化，茲因組織調整異動敬請改列管工務局道路挖掘管理中心辦理。另店家廣告物基礎坐落於標線人行道移除部分，本處已公告函限店家自行拆除改善，目前已有3處自行拆除，剩餘2處本處近期將安排逕予強制拆除。</p> <p><b><u>110年12月20日台電 e-mail 答覆：</u></b>本處於110年11月19日協同松江里里幹事與用戶說明，俟里長協助取得引上管同意書(民生東路36-4號)，俾利後續設計事宜。</p>	B	本案持續列管至施作完成。(工務局道管中心、台電市區營業處)。

**新工處111年1月19日北市工新  
養字第1113005426號**

建請於錦州街(錦州街241巷至建國北路2段)兩側電桿地下化，路燈移至不影響行人走路的位置，店家直立招牌凸出改善，以利行人通行案，有關錦州街(錦州街241巷至建國北路2段)兩側電桿地下化，茲因組織調整異動已變更列管工務局道管中心辦理。另店家廣告物基礎坐落於標線人行道未移除部分，本處已於1月12日強制拆除完成，建請解除列管。

**111年2月7日台電 mail 答覆：**

本案於111年1月24日於蔣萬安委員辦公室與里長協調，原架空線路改為地下線路需設置引上管4處，里長已取得其中3處用戶同意書，其中1處引上管(民生東路二段147巷12弄36號)同意書取得有困難，經討論擬由委員辦公室再擇期召開會勘討論，協調用戶以取得共識。另原討論決議桿上變壓器下地位置，里長有意請市府劃設為標線型人行道，建請本處再評估將變壓器改置於松江路與錦州街口東南側可行性，經檢討因遷移後距離用戶端過遠壓降過大，該位置評估不可行，此節已先電話告知里長說明妥。

**道管中心111年5月13日 email  
答覆：**

本案需設置引上管4處，里長已取得其中3處用戶同意書，其中1處引上管(民生東路二段147巷12弄36號)同意書取得有困難，經討論擬由委員辦公室再擇期召開會勘討論，協調用戶以取得共識。

台電111年8月3日北市字第1111097107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旨揭架空桿線地下化一案，因需於住戶外牆設置引上管，需取得住戶書面同意，惟民生東路二段147巷12弄36號設置引上管同意書，迄今尚未取得該住戶同意書，合先敘明。</li> <li>2. 經111年7月5日由貴單位道管中心召開之會勘決議內容，略以....「經松江里辦公處表示，該址房東應有意願惟尚難出具書面同意書，里長將再次確認房東意願後同意代簽」，因引上管設置涉及私權，請松江里辦公處「行文」告知本處，該址住戶有意願卻無法出具同意書之難處，及松江里里長已經溝通並獲住戶同意後，願代為出具同意書(同意書如附件)等情，後續倘所有權人或住戶提出異議，應協助溝通處理等，以避免日後糾紛，俾利工程進行。</li> </ol>		
10905 -提案 2	力行里里辦公處/里長沈銀德 2721-7218 里幹事黃涵歆0972-295-639	建請加速力行里區民活動中心的籌建進度。 說明：有關力行里區民活動中心的籌建，請都發局積極有效的規劃進度，並請加速進行，俾早日落實，以符本里需求。(目前活動無場地，陷空窗期)	<p><b>都發局111年3月 e-mail 答覆：</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案本局業已編列109年至114年社會住宅規劃設計及工程經費連續預算，另中山區公所將以參建方式提供區民活動中心。</li> <li>2. 本案工程標第2次公開招標於111年3月8日截、開標，因無廠商投標爰當日宣布流標，刻正辦理流標檢討中，另本局將改變採購發包策略，後續本案預計併其他社宅案辦理招標。</li> </ol> <p><b>都發局111年5月答覆：</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案本局業已編列109年至114年社會住宅規劃設計及工程經費連續預算，另中山區公所將以參建方式提供區民活動中心。</li> </ol>	B	本案列管至工程決標為止。(都發局)

			<p>2. 本案將配合金華社宅案併同辦理上網招標。</p> <p>3. 依市長室列管期程預計於 111 年 12 月開工，並預計於 116 年終完工。</p> <p><b>都發局111年8月 e-mail 答覆：</b></p> <p>1. 本案本局業已編列 109 年至 114 年社會住宅規劃設計及工程經費連續預算，另中山區公所將以參建方式提供區民活動中心。</p> <p>2. 本案於 111 年 8 月 1 日併金華社宅上網招標、預計 111 年 9 月 13 日截開標。</p>		
--	--	--	--	--	--

四、 臨時提案：(無)

五、 主席結論(略)

六、 散會